



HX2022362

陕西省高质量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 调研方案委托合同

委托人（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受托人（乙方）：西安交通大学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编制工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陕西省高质量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调研方案

二、具体要求

为认真落实叶牛平副省长关于推动我省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指示要求，不断提升自贸区、综合保税区、经开区的加工贸易产业承接能力助力我省重点产业延长产业链、攀升价值链、稳定供应链，在长三角地区和珠三角地区等主要产业聚集地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成效显著的川渝地区开展调研，并对省内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进行调查摸底，最终形成关于我省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的调研报告。调研针对我省在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过程中面临着与东部优势产业的梯度差异较大、物流成本偏高、配套体系不完善等突出问题，从分析突破瓶颈问题入手，探讨吸引更多加工贸易龙头企业落地、支持本土加工贸易做





大做强，如何在现有重点产业基础上，培育出更多的优势产业集群。同时分析我省有条件的龙头企业，如何走出去，借助“一带一路”和 RCEP 实施，在境外搭建区域产业链和供应链，争创国际一流企业，在此基础上提出针对性的政策建议。

三、成果展现

1. 建立陕西省商务厅与调研对象地区的业务联系，以及陕西省内园区、综保区与国内重点加贸园区的产业信息对接渠道；
2. 围绕“引进来”“走出去”两大主题、五方面内容形成两篇调研报告。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贰拾陆万伍千圆整（¥265000.00），合同价格为含税价，包含履行完成合同约定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涉及的资料费、咨询费、报告编制费、调研差旅费、会务费、研究课题所需的仪器设备费用、人工费、税金、管理费用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五、项目实施节点及进度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提交研究思路和框架（视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2023年1月20日前完成基础调研，2月8日前提交初稿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2月18日之前完成修订稿，2月28日前召开专家评审会、征求省级主管部门意见，并提交办公室上会审议稿，确保如期上报。

六、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甲方需求提出基本研究思路、框架，乙方完成方案编制并召开专家论证会通过评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即拾伍万玖千圆整（¥159000.00），乙方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甲方。

2. 调研方案上报省商务厅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合同剩余价款），即拾万陆千圆整（¥106000.00），乙方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甲方。

七、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有权以电话、口头等方式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的进展情况。
2. 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监督、检查项目，如与甲方委托要及合同约定不一致的，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改正。
3. 委托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资料及最终成果所有权属于甲方。
4. 协助乙方开展方案编制工作，确保按期完成。
5. 依约支付委托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按甲方要求及合同约定开展研究工作，确保按期向甲方提交高质量、具有可操作性的成果。
2. 按甲方要求定期展开调研工作并向甲方汇报进展情况，同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
3. 项目完成后，乙方将研究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资料

交通

合同专用
商银行西安互
0235090881003



HX2022362

及最终成果在指定期间内提交给甲方。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原始资料、中间过渡资料及最终成果复制自留使用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使用，不得为乙方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谋取利益。

5. 乙方协助甲方对接省市部分资源，以便于甲方更好地完成陕西省高质量承接加工贸易产业的工作。

八、验收和评价方式

项目需符合陕西省商务厅实际、具有可操作性，成果完成后需召开专家评审会并通过办公会审议，提交后，甲方向乙方出具结题证明。

九、违约责任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乙方在委托期间内未完成成果编制或提交成果不符合要求，每逾期一日按照委托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逾期累计 30 天（包括 30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在开展项目研究过程中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资料及最终成果不具备真实性、合法性或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甲方指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项目研究过程中或提交成果后，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擅自将



项目研究原始资料、中间过渡资料或最终成果复制自留使用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使用的，乙方应当按照委托总费用的50%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以任何形式向第三人泄露履行合同中
所知悉的机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 乙方应在收到解除通知后5天内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履行
合同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甲方要求提交已履行工作成果。

7. 因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损失无法计算时，
每日应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条款可合并
适用，合并适用后仍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也应承担。

9. 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课题研
究费，并支付甲方合同金额的20%违约金。

10.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或部分转让合同，如乙
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其他事宜

1.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
致时，双方同意向各自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HX2022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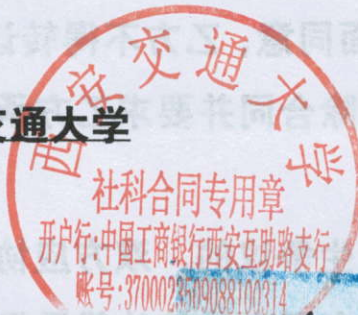
甲方（盖章）：陕西省商务厅



甲方授权代表或负责人（签字）：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5日

乙方（盖章）：西安交通大学



乙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梅红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5日